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4-024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下午15:00-16:00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24年5月28日(周二) 15:00-16:00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召开平台: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公司董事长宋炯明先生、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刘晓峰先生、独立董事苏锡嘉先生、总会计师金晓明先生、董事会秘书嵇绯绯女士,与投资者在线互动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提问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整理如下(已去除重复问题):

1、提问:“东方明珠的智媒城和数字影视基地是不是一回事?他们分别在什么时间建成?”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明珠数字影视基地”定位打造影视文化内容创造新高地,“东方智媒城”定位打造文化与科技、文化与消费深度融合的国家级的网络视听产业基地,“东方明珠数字影视基地”预计2024年底前竣工,“东方智媒城”一期项目预计2024年底至2025年初竣工,相关事项进展请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提问:“最近热播《庆余年》,请问刘总,东方明珠旗下影视公司可有能力制作热播剧?公司在短剧市场等方面有何投资?公司对于市场热点总是慢人一拍的原因何在?公司的内部管理和激励机制是否存在严重问题?”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以打造具有SMG及东方明珠特色的内容IP为长期发展目标,构建精品影视剧原创能力。公司将继续聚焦符合导向要求、市场发展趋势的内容赛道,秉承工匠精神,聚焦现实主义题材,创作具有上海特色的现实主义作品。创新业务方面将继续探索布局短剧业务,拓展承制及运营工作,并促进文旅和微短剧联动,创新和探索“微短剧+”多场景模式。公司将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助力内容生产高效有序进行,以保障优质内容的持续输出。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提问:“公司如何具体应对宏观经济波动,比如灵活调整业务策略?如何紧跟政策变动,确保合规性,把握政策红利?如何提升技术竞争力,防止技术落后?如何留住关键人才,建立长期人才梯队?如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避免侵权风险?”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技术方面,公司持续加强数字化能力建设,打造以数据要素为驱动的业务融合发展及产业生态拓展的核心竞争力,通过数字化实现管理升级与业务模式创新,目前已加快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智慧广电、文化旅游等业务领域的应用,如媒体内容AI分析平台、基于多模态特征的大屏智能推荐算法优化、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东方购物客户服务平台建设等;人才方面,公司已启动“海纳明珠”人才计划,积极对接市场,吸纳商业运营、市场营销、产业园区运营、电商、技术等领域的人才,加强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以适应创新发展的要求;知识产权方面,公司已有成熟的风险管理体系,并不断完善,以应对知识产权侵权、重大项目风险管理等。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提问:“公司在年报中披露了自己的战略,请问能否评价一下这些战略目前的执行效果?若这些战略实现了但是没利润,那是否是战略制定的方法有问题,或公司应对市场变化反应较慢?若没实现是否是管理能力和执行落地有问题?未来公司如何有效填补战略制定与利润变现之间的鸿沟?”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聚焦智慧广电和文旅消费领域,坚定战略方向、坚守主责主业,创新驱动、在求变中推进主业转型发展。智慧广电业务方面,将基于智慧广电生态体系,持续推进融合化、智慧化升级;文化消费业务方面,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升服务品质、服务能级;同时,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进一步发挥好投资带动和产业园区集聚作用,实现业务融合化发展及产业生态化拓展,力争成为主业核心能力突出、数字赋能增效、产业融通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齐头并进的数智文化传媒服务集团。后续公司将持续根据市场竞争和经营环境的变化,不断完善战略方向,并同步加强能力体系建设,以确保战略能够有效实施和落地。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提问:“公司拥有全产业布局等优势,如何深化这些优势,比如技术赋能内容创新、智慧化服务?如何通过控股股东资源协同,比如内容独家版权、品牌活动,提升市场影响力?”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一方面公司通过现有的标志性文化娱乐旅游资源,充分利用大小屏用户流量入口和优质的实体消费空间,实现大小屏以及线上线下的无缝衔接,带动线下文化旅游及IP衍生消费;另一方面公司建立融合媒体平台,打通内容、消费、文旅等产品及服务,实现多样化产业布局向多场景用户的转化,弥补移动互联网用户拓展的能力短板,助推公司线上线下创新场景的发展。公司与SMG加强产业联动,充分发挥SMG优势资源及东方明珠产业开发能力,围绕“文化+”打造新场景、布局新赛道、新领域。公司利用SMG强大的资源优势,与SMG下属内容制作单元进行广泛的协同合作,充分发挥SMG新闻、综艺、财经、纪录片等内容创制优势,公司通过SMG授权经营以及外部优质版权引进等方式,已形成精品内容版权库,涵盖影视剧、体育、少儿、综艺等各个领域,聚合视频、应用、服务形成了满足不同用户群体需求的多元化产品体系,重点打造“空中课堂”、“金色学堂”等特色内容产品。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提问:“行业分析指出数字化、广电5G等机遇,公司如何具体把握这些趋势,比如数字化转型策略?文旅复苏背景下,公司如何拓展线上线下融合,提升竞争力?如何在竞争加剧的市场中保持独特性?”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加快构建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实现融合发展与产业拓展,力争实现主业核心能力增强、数字赋能增效、经济效益持续增长。公司加快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智慧广电、文化旅游等业务领域的应用,以数字化推动管理升级与业务模式创新。公司紧跟智慧广电转型,以实现内容、产品、渠道、运营的全面融合发展为目标,打造数字经济下的全媒体竞争壁垒。公司持续升级文旅消费业务模式,从用户需求和资源禀赋出发,以数字化产品创新全链路文旅消费体验,打造集都市观光、休闲度假、文化演艺与酒店服务于一体的一流综合文旅服务品牌。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7、提问:“东方明珠现在的主营业务是文广,文旅在东方明珠以后的发展中能占大头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结合市场竞争、经营环境变化,对业务结构进行了积极调整,进一步强化主业定位,持续增强自身核心竞争能力建设。公司将持续聚焦智慧广电和文化消费业务,其中文化消费方面,文旅业务是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提质增效,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利用数字技术塑造新场景新玩法,与IP联动为文旅资源注入更多的文娱内容,带动流量和消费变现。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和管理能力,夯实发展基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8、提问:“请问目前东方智慧(媒)城招商情况如何,是否达到预期。”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智媒城项目一期预计2024年底至2025年初竣工投入运营,目前正在按照计划正常推进招商工作,相关事项进展请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9、提问:“利润分配预案体现了对股东回报的重视,如何平衡分红与留存资金再投资,确保长期增长?分红政策是否会随公司盈利波动调整?是否有长期股东回报增长计划?”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会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拟定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0、提问:“今年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和上影集团有限公司入选全国文化企业30强。去年上影集团出品的电影繁花,在全国影响很大,为上海的文化发展做出贡献。但东方明珠没有亮色,希望今年在文旅方面有所突破。”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紧跟国家及上海文旅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提质增效,利用数字技术塑造新场景新玩法,与IP联动为文旅资源注入更多的文娱内容,带动流量和消费变现。公司积极参与上海进博会、上海国际电视电影节、上海55购物节、519中国旅游日、916上海旅游节、音乐节等大型活动,不断丰富产品和服务,通过内容、产品、技术的升级持续提升文旅业务产业能级。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1、提问:“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的文化旅游现在占的比重只有30%多还不到40%,公司有没有收购或重组或集团增发让优质资产上市的打算,以提高数字文化的比重,降低广电的比重。”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增强主业核心能力,加快构建新质生产力。文旅业务在数字化转型的整体要求下,牢牢把握数字化技术所带来的业务模式突破新机遇,持续提升品质、提升能级;此外,公司也持续关注产业布局机会,把握外延发展机遇。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2、提问:“上海文广集团和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哪一个获得2023年全国文化企业30强。”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3年,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了第十五届“全国文化企业三十强”。2024年,公司获得了第十六届“全国文化企业三十强”,已连续十三年获奖。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3、提问:“刘总你好!公司影视剧方面最近有什么大动作?有什么即将播出的新剧?”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致力于优质内容的创制,将于6月中旬首映的舞剧电影《永不消逝的电波》,再度焕新故事表达,致敬上海解放75周年。公司旗下尚世影业孵化的海派原创都市民生IP《蛮好的人生》目前正在拍摄阶段。同时,公司将继续推进内容创新,探索布局短剧业务,拓展承制及运营工作,并促进文旅和微短剧联动,创新和探索“微短剧+”多场景模式。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4、提问:“东方明珠的智美(媒)城和数字影视基地现在建设到了什么程度?估计什么时间建成?什么时间盈利?”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智媒城”预计2024年底至2025年初竣工投入运营,“数字影视基地”预计2024年底前竣工,相关事项进展请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5、提问:“东方明珠数字影视基地是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投资的吗?投资了多少钱?什么时间完工投产交付?”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明珠数字影视基地”由公司投资开发建设,预计2024年底前竣工,相关事项进展请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6、提问:“公司强调公司治理重要性并获得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财务信息的透明度。未来如何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结构的国际化,比如增加独立董事比例?如何利用财务透明度增强投资者信任,比如ESGRI(环境、社会、治理)报告?”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工作,建立并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现有三名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会席位的33.3%,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年度ESG信息披露方面,2022年,公司将社会责任体系(CSR)升级为环境、社会和治理体系(ESG),并于2023年制定了《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了ESG年度信息披露的内部分工。公司已连续两年披露了《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交易所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和践行ESG相关工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7、提问:“近期东方明珠股价大跌,远远跌破每股净资产,请问贵公司有什么稳定股价措施?长期来看,如何提升业绩回馈股东。”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将坚持聚焦主业、合规经营,加强核心能力建设,提升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8、提问:“金会计师好,在2023年年报中显示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三大类,智慧广电,文化消费,其他业务,其中智慧广电里的融合媒体业务里边涵盖有线电视、iptv、ott、移动互联网终端、影视内容制作、游戏业务;请问在2023年中有线电视、iptv、ott、移动互联网终端、影视内容制作、游戏这几类子业务的营业收入占公司主营收入比例比率分别是多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智慧广电、文化消费和其他三大类,智慧广电业务下细分为融合媒体业务和智慧广电5G业务,文化消费业务下细分为文旅业务、零售业务和文化地产业务,各项细分业务的收入详见公司2023年年报“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部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9、提问:“整个房地产包括上海地区都没有好的前景,广大上海的爷叔、阿姨都在收缩战线或至少观望!明珠为何商业地产、总部装修都在逆市而上?”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结合市场竞争、经营环境变化,对业务结构进行了积极调整,进一步强化主业定位,持续聚焦智慧广电和文化消费业务。公司立足于文化传媒产业优势,打造多个智慧文化产业集聚区,并提供相应的文化产业配套服务,为业务发展提供更多的战略布局空间。并在此基础上聚焦新媒体、元宇宙、人工智能、超高清视听、精品内容生产制作等产业方向,着力提升产业园区的发展能级和竞争力,有利于构建东方明珠新媒体产业生态链的闭环。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0、提问:“坏账和商誉的计提时点,上市公司可以在合规的情况做出判断,这是财务总监的基本要求。公司股价下跌的一个核心因素,就是计提,导致看好股价的港股通以及投资者大量卖出,请问东方明珠2023年财报和2024年一季度的计提是否合适,是否刻意利用2023年业绩的必然恢复以调剂2024年财报的面子?同时请问金总,从最坏角度测算,上市公司是否存在暴雷的坏账和商誉减值的暗点?”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进行2023年年报核算列报。公司2024年一季度未发生重大减值计提。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1、提问:“您好!请问当前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是长期固定的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会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拟定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2、提问:“公司24年的预算收入、利润目标是多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具体信息,请以公司公告披露的内容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3、提问:“您好,公司每年年报披露,股东大会和股东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分红发放时间。虽然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件,但是同A股其他上市公司相比,明显滞后。贵司未来能否改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规模,考虑公司并表范围子公司较多的现状,合理制定工作计划及资金计划,有序地安排公司年报工作、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及权益分派工作。公司将结合您的建议及实际情况,努力提升相关工作节奏。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4、提问:“希望公司不要转融通借出股票,预防做空公司股价。”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不存在借出自己公司股票的情形。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5、提问:“东方明珠塔是上海的标志性建筑,在很多电影电视剧中出现过,宣传过上海。我迫切的希望,东方明珠的股价高高在上,这是宣传上海,宣传东方明珠塔的最好的方式。”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坚持聚焦主业、合规经营,加强核心能力建设,提升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6、提问:“公司作为中国广电系统内容方面最大的储备基地,最近有什么内容制作,宣发方面大动作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坚守主流媒体主阵地,紧密围绕内容创制和版权运营主业,打造舞剧电影《永不消逝的电波》,积极拓展舞剧大IP的丰富度和延展性,打响上海文化品牌;公司旗下尚世影业孵化的海派原创都市民生IP《蛮好的人生》目前正在拍摄阶段;同时创新和探索“微短剧+”多场景模式。在全球渠道发行方面,继续围绕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文化大都市的要求,积极推动海外业务与国内业务的联动,持续打造“国家文化重点项目”影响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7、提问:“东方明珠新媒体有元宇宙业务吗?如果有,在文旅中元宇宙是怎么表现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通过数字化赋能,打造以数据要素为驱动的业务融合发展及产业生态拓展的核心竞争力,加快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智慧广电、文化旅游等业务领域的应用,以数字化推动管理升级与业务模式创新。目前公司已经将AI技术应用在媒体、文旅等多个业务领域,提升用户体验。报告期内,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已焕新351米太空舱、升级VR高空过山车等项目,2023年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被评入上海市元宇宙重大应用场景建设成果十佳名单。公司将继续立足智慧广电和文化消费产业,以数字化转型为主轴,加快探索新技术和新应用,推进以数字化为基础的智慧广电及文化消费业务升级与协同发展,在新一轮转型中赢得先机和主动。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8、提问:“领导您好!请问公司大资金理财,是否考虑业务扩张,聚焦主业!注意到公司大部份业务在上海,公司已然成为上海名片,有没有可能收购其他省市,国外的电视传媒资产?”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继续紧跟新技术发展对文化产业带来的机遇,强化投资赋能主业发展,聚焦数字技术、文化传媒、大消费等领域,加速产业拓展,以“文化+”打造新场景、布局新赛道、新领域,把握外延发展机遇,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9、提问:“2024年上海不仅文体竞赛、展览活动多还有如购物节、电影节、艺术节、美术节、音乐节等多重节庆活动,还有国际游轮旅游火爆。综上2024年是上海的文旅大年也是消费大年,东方明珠打算怎么办?”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一方面紧跟国家及上海文化行业发展机遇,集结线上线下优质资源,充分发挥旗下产业和宣传渠道优势,积极参与上海进博会、上海国际电视电影节、上海55购物节、519中国旅游日、916上海旅游节、音乐节等大型活动,不断丰富产品和服务;另一方面紧跟行业发展及用户消费需求的升级,通过内容、产品、技术的升级持续提升文旅业务产业能级。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0、提问:“针对贵公司年报亮点第5点,请问贵公司在识别和应对上述提及的“技术升级风险”、“人才流失风险”和“知识产权侵权风险”时,公司是否有制定具体的风险缓解措施和应急预案?这些措施和预案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取得了哪些显著的成效?请举例说明。”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技术方面,公司持续加强数字化能力建设,打造以数据要素为驱动的业务融合发展及产业生态拓展的核心竞争力,通过数字化实现管理升级与业务模式创新,目前已加快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智慧广电、文化旅游等业务领域的应用,如媒体内容AI分析平台、基于多模态特征的大屏智能推荐算法优化、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东方购物客户服务平台建设等;人才方面,公司已启动“海纳明珠”人才计划,积极对接市场,吸纳商业运营、市场营销、产业园区运营、电商、技术等领域的人才,加强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以适应创新发展的要求;知识产权方面,公司已有成熟的风险管理体系,并不断完善,以应对知识产权侵权、重大项目风险管理等。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1、提问:“估计一下公司的半年报业绩能不能增长?”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具体信息,请以公司公告披露的内容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2、提问:“上海市委拟定的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上海文化品牌,是不是指打造东方明珠的品牌?”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作为上海国有文化传媒上市公司,将积极参与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上海文化品牌。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3、提问:“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的什么业务用到了元宇宙技术?元宇宙在东方明珠的文旅业务应用的多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已经将AI技术应用在媒体、文旅等多个业务领域,提升用户体验。文旅业务方面,报告期内,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已焕新351米太空舱、升级VR高空过山车等项目,2023年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被评入上海市元宇宙重大应用场景建设成果十佳名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4、提问:“东方明珠最大的问题就是电视购物,不仅约束了上市公司,也影响上海市民的电视视觉,如同一个人失去了灵气。当下上市公司应该痛下决心,将电视购物业务剔除,同时置入文化等轻资产,如果再执迷于文化地产,旅游地产,发展会更糟,请问宋董为什么不采取资产剥离措施,置换优质资产?”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东方购物正积极探索转型新媒体渠道的发展之路。面对当前的行业环境变化与企业转型压力,东方明珠一方面将立足自身产业基础,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推进改革不停步,勇于创新实践,在求变中推进主业转型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紧跟新技术发展对文化产业带来的机遇,强化投资赋能主业发展,聚焦数字技术、文化传媒、大消费等领域,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持续推进产业布局和投资布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5、提问:“刘总好,东方明珠在全国率先进行NGB-W(下一代无线智能网)网络试验和建设,积极切入智慧城市物联网业务,2019年已在上海杨浦、虹口、普陀、临港等区域全面开展智慧社区、城市大脑建设,还与中电科成立合资公司,强强联合,充分发挥各自资源及优势,共同推动智慧。请问近两年公司对这类物联网项目有何推进,2023年智慧城市大脑推广应用范围扩大哪里了,为公司贡献了多少营业收入,能简要说明一下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紧跟广电5G发展机遇及上海城市数字化建设趋势,融入上海数字化转型工作,支持智慧城市发展建设,为城市数字底座建设做出贡献。公司将充分发挥政企服务能力,深度参与五大新城建设、南北转型等上海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6、提问:“利润本身很少,所得税交了3个多亿,能否利用浦东新区的优惠合规地降至1.5亿!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依照税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提和缴纳所得税,公司已积极利用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具体详见年度报告中税收优惠部分的内容。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7、提问:“数年以来,仅中金一家券商对公司出具了中性(较出具当时市值下降15%)的研报,公司一直称与机构投资者互动密切,如何评价没有第二家券商愿意为公司发表研报这一事实?”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也被多家券商传媒行业研究员所覆盖。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8、提问:“公司的计提和商誉减值最坏情况会对2024年度业绩的最坏影响为多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进行核算列报。具体信息,请以公司公告披露的内容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9、提问:“您好:请分业务板块介绍贵司2024年财务预算基本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具体信息,请以公司公告披露的内容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0、提问:“请问董事长,东方明珠的资产中数字化占比是多少?东方明珠的新质生产力占比多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聚焦智慧广电和文化消费两大领域,通过数字化能力建设创新驱动、改革驱动,在求变中推进主业转型发展。智慧广电业务方面,坚持技术赋能业务核心竞争力,坚持融合发展追求差异化优势,实现内容与服务、线上与线下、大屏与小屏等的深度融合。文旅业务方面,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强化与内容、技术的有机结合,提升消费体验与产业能级。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1、提问:“公司目标是打造“以用户为核心,以数据为驱动”的电商企业,请问我们电商平台的客户数量最近今年的变化情况是怎么样的?如果都无法吸引客户来到我们平台,如何获取他们的数据?又如何来驱动变现?国家现在谈支持跨境电商,如果国内市场已经很卷了,公司在跨境电商领域是否有机会?”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购物正通过升级内容制作、优化用户运营、提升供应链能级、基于人工智能技术建设客户服务平台等方式实现交易规模的提升和用户规模的增长。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2、提问:“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在哪些方面有元宇宙业务?或者说有元宇宙技术方面的相关业务,能给我们介绍一下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通过数字化赋能,打造以数据要素为驱动的业务融合发展及产业生态拓展的核心竞争力,加快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智慧广电、文化旅游等业务领域的应用,以数字化推动管理升级与业务模式创新。目前公司已经将AI技术应用在媒体、文旅等多个业务领域,提升用户体验。2023年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被评入上海市元宇宙重大应用场景建设成果十佳名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3、提问:“南京的房地产项目目前虽然采取风险对策,但依旧有2亿左右的风险敞口,如此处理?”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当时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需要,为支持南京复地明珠项目开发建设,南京复地明珠各股东拟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南京复地明珠的全资孙公司复邑置业提供股东借款。该事项于2020年12月31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于复邑置业尚余本金未收回采取了相应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披露的《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复邑置业有限公司欠款展期暨相关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5)。2024年4月3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复邑置业有限公司欠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4日披露的《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9)。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4、提问:“旅游板块今年Q1增长多少?今年对多国的免签、游轮经济再次兴起,上海又作为游轮母港,公司如何抓住这个机遇扩大旅游板块的增长?”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紧跟国家及上海文旅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提质增效,利用数字技术塑造新场景新玩法,与IP联动为文旅资源注入更多的文娱内容,带动流量和消费变现。公司旅游业务已与国内知名的邮轮游品牌开展合作,为用户提供多样化产品及服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5、提问:“请问上市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向复邑置业提供人民币11.22亿元的股东借款,期限36个月。截至2023年12月,上述借款的利息已全部收回,尚余本金合计人民币3.774亿元。请问宋董,公司当时的决策是否透明合规,宋董对此有何经验和教训,为什么公司不专注于媒体,文化等创新,而做房产资金的提供者,对于剩余的本金回收,公司采取什么法律措施?”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当时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需要,为支持南京复地明珠项目开发建设,南京复地明珠各股东拟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南京复地明珠的全资孙公司复邑置业提供股东借款。该事项于2020年12月31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于复邑置业尚余本金未收回采取了相应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披露的《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复邑置业有限公司欠款展期暨相关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5)。2024年4月3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复邑置业有限公司欠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4日披露的《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9)。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6、提问:“您好:公司多次明确东方明珠是SMG统一的资本平台和业务平台。为何SMG旗下的幻维数码,第一财经旗下的应帆科技拟单独上市?”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作为上海广播电视台、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SMG)旗下统一的产业平台和资本平台,将持续发挥平台价值与大股东产业资源协同优势。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7、提问:“您好,公司此前曾推出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后因各种原因未实际完成。建议公司尽快推出新的管理层股权激励,有效解决目前高管薪酬同公司业绩严重拖钩的困局。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您的建议已收到,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8、提问:“您好:贵司2020年至今,员工人数呈现持续下降,其中2020年为7232人、2021年为6984人、2022年为6832人、2023年为6477人。员工平均年龄持续上升!请问员工人数下降原因?目前员工能否支持贵司高质量持续发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近年来公司围绕主责主业强化核心竞争能力建设,对业务结构和组织架构进行了优化。公司已启动“海纳明珠”人才计划,积极对接市场,吸纳商业运营、市场营销、产业园区运营、电商、技术等领域的人才,加强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以适应创新发展的要求。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9、提问:“您好,请问公司具体将怎样进行全产业链布局?对公司发展有什么影响?”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持续聚焦智慧广电和文旅消费领域,坚定战略方向、坚守主责主业,创新驱动、在求变中推进主业转型发展。公司将围绕核心主业,继续紧跟新技术发展对文化产业带来的机遇,强化投资赋能主业发展,聚焦数字技术、文化传媒、大消费等领域,加速产业拓展,以“文化+”打造新场景、布局新赛道、新领域,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持续推进产业布局和投资布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0、提问:“如何解决目前公司的产品,叫好不叫座的情况。比如最近为上海解放75周年创作的红色舞剧电影,宣传搞的有声有色,但对公司的股价毫无帮助,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如只是完成集团公司的任务,那请问会有资金上的支持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守正创新,持续提升优质影视内容生产及运营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拓展IP的丰富度和延展性。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1、提问:“贵司2022年员工6830人,2023年末员工6477人,2023年新近员工399人,可以推算公司2023年员工流失人数为752人(6830-6477+399)。根据贵司社会责任报告披露:员工流失率9.89%,创近年历史新高。请介绍员工流失的主要原因?”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近年来公司围绕主责主业强化核心竞争能力建设,对业务结构和组织架构进行了优化。公司已启动“海纳明珠”人才计划,积极对接市场,吸纳商业运营、市场营销、产业园区运营、电商、技术等领域的人才,加强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以适应创新发展的要求。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2、提问:“东方智媒城,是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投资的吗?投资了多少钱?投资有几期?分别什么时间交付使用?”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智媒城”由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明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开发建设,一期项目预计2024年底至2025年初竣工,相关事项进展请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3、提问:“东方明珠新媒体有限公司没有收购?重组?集团优质资产上市的打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作为上海广播电视台、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SMG)旗下统一的产业平台和资本平台,将持续关注产业布局机会,把握外延发展机遇,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4、提问:“董事长你好,公司高管持股情况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高管持股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年报“第四节 公司治理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部分。 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5、提问:“您好,最近关注到外部研究机构对公司的ESG评分比较一般,像MSCI只给公司B级(倒数第二级),路孚特评级为C,处在行业中下游。我想了解贵公司是否有采取一些措施来提高ESG表现,尤其是在企业治理能力方面?公司在未来管理中如何增进信息透明度与利益相关方的互动?请您解惑一下公司准备如何应对这个挑战。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持续关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指引要求,持续完善和践行ESG相关工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6、提问:“东方明珠的智媒城和数字影视基地是不是一回事?他们分别在什么时间建成?”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明珠数字影视基地”定位打造影视文化内容创造新高地,“东方智媒城”定位打造文化与科技、文化与消费深度融合的国家级的网络视听产业基地,“东方明珠数字影视基地”预计2024年底前竣工,“东方智媒城”一期项目预计2024年底至2025年初竣工,相关事项进展请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7、提问:“您好!公司有什么实质性的措施提升公司业绩?东方明珠新媒体创智中心计划年中交付,对公司2024年业绩改善是否有明显的帮助?”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明珠创智中心项目已于2024年2月6日完成竣工备案,现进入运营阶段,请关注公司后续信息披露事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8、提问:“十年跌成十分之一,为何?市值考核今年考核指标是多少?如何奖”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受市场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国际形势变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行业趋势变化等,公司将坚持聚焦主业、合规经营,持续优化治理结构和推进经营管理,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9、提问:“百视通有没有可能全免费内容,把用户体验做好了才会有流量,有没有考虑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百视通是公司融合媒体平台业务的核心载体,始终致力于通过内容、产品、渠道、运营的全面融合提供高品质的用户体验。百视通将持续跨界创新,线上线下联动发展,探索以垂类内容为载体的新业务模式,并以数字化手段丰富用户在5G和AI时代的视听体验。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0、提问:“元宇宙方面的相关技术在东方明珠新媒体文旅方面应用的多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已经将AI、AR、VR等技术应用在文旅多个应用场景,以提升用户体验,2023年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被评入上海市元宇宙重大应用场景建设成果十佳名单。公司将继续立足智慧广电和文化消费产业,加快探索新技术和新应用,推进以数字化为基础的文化消费业务升级与协同发展,在新一轮转型中赢得先机和主动。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1、提问:“目前管理层多位高管兼任文广集团、上市公司高层,请问这样的安排是否会分散管理层的工作精力?导致工作不聚焦,绩效考核指标有偏向;在文广集团和明珠同时设置指标的情况下,是否会以文广集团指标优先而轻上市公司层面的指标;上市公司是否会变成服务于大股东集团的工具(不一定是经济利益层面的),而不是优先考虑其他投资者的利益。”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守信的原则,充分尊重和维护各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要求,开展了规范公司治理的工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已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司治理最佳实践”等多个奖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遵循三独立、五分开的原则,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2、提问:“宋董事长好,在2023年年报中显示,科影厂大楼项目既东方明珠创智中心已经于2024年2月竣工。请问,东方明珠创智中心项目目前招商进展如何,面对近一年来上海写字楼的出租率下滑,目前东方明珠创智中心项目出租率达到了什么水平?”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东方明珠创智中心目标构建新媒体内容生产者、技术提供商和投资商之间互动、交流、共享的创业加速器平台,助力媒体行业转型升级。项目秉持媒体和文化产业导向定位,通过提供摄影棚、个性化办公空间、共享设施、媒体资源服务等文媒产业所需的空间和服务,形成了差异化优势。目前正抓紧推进招商工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3、提问:“您好,贵司2015年重组时,将东方购物和尚世影业高价注入上市公司。上述两项资产,2023年皆亏损,价值贬损严重。贵司和控股股东是否应给东方明珠小股东一个交代?”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东方购物正积极探索转型新媒体渠道的发展之路,尚世影业正持续聚焦优质内容的创制。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4、提问:“公司在股价如此低迷时刻,是否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比如回购,重组等?”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作为上海广播电视台、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SMG)旗下统一的产业平台和资本平台,将综合考虑市场情况、行业情况,持续关注产业布局机会把握外延发展机遇,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5、提问:“董事长你好,公司跟微软的游戏方面,还有其他方面的深度合作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仍与微软在游戏方面开展合作,具体信息请以公司公告披露的内容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6、提问:“您好:贵司2024年一季报收入创重组以来的新低,请介绍具体原因,并展望2024年,公司收入能否实现高质量的增长?”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自重组以来,会计收入准则核算规则发生的变化对公司收入结构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市场竞争加剧和经营环境变化,也对公司的收入造成影响。公司已通过对核心主业梳理,优化调整业务布局,进一步强化主业定位,将持续聚焦智慧广电和文化消费业务。其中智慧广电业务将持续深化融合媒体平台的运营及服务,并紧抓5G的业务发展契机实现业务新突破。文化消费方面,抓住文旅行业复苏的机遇,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利用数字技术塑造新场景新玩法,与IP联动为文旅资源注入更多的文娱内容,带动流量和消费变现。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和管理能力,夯实主业发展基础。关于2024年公司收入情况,请以公司公告披露的内容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7、提问:“您好,请问能否介绍一下公司推进文化数字化建设的具体措施?”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通过数字化赋能,打造以数据要素为驱动的业务融合发展及产业生态拓展的核心竞争力,已实现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智慧广电、文化旅游、购物等场景的应用,以数字化推动管理升级与业务模式创新,加快构建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8、提问:“公司在报告中提到了文化传媒领域的多个积极发展趋势,如文化数字化建设、广电5G新格局等。请问这些趋势将如何具体影响公司的业务?公司是否已制定了相应的战略来抓住这些机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紧紧抓住文化数字化及广电5G行业发展机遇,聚焦智慧广电和文化消费两大领域,以创新驱动、改革驱动,加快构建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加速塑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9、提问:“针对公司股价长期在净资产之下,公司有回购维稳市值的计划没有”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意见和建议。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相关内容详见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投资者如有进一步的问题及意见建议,欢迎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等渠道与公司进行沟通交流。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6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铝业集团”)出具的《关于持有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权益变动超过1%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获悉远大铝业集团因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及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归还股份原因,导致自前次于2023年7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日后,直至本告知函出具之日,合计持有公司的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具体事项如下:

1、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前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到期暨继续开展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远大铝业集团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20,86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远大铝业集团于2023年7月6日至2023年8月4日期间,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出借股份319.21万股,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归还股份1,279.21万股,合计剩余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归还股份9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2%。

远大铝业集团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于2023年12月20日实施期限届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全部股份已到期收回。至此,远大铝业集团未再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2、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远大铝业集团计划自2024年5月14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2,000万元。

远大铝业集团于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5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12.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综上所述,远大铝业集团于2023年7月6日至2024年5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归还股份方式,合计增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72.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号街20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7月6日至2024年5月27日		
股票简称	远大智能	股票代码	00268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归还1,279.21万股	1.23
A股	转融通证券出借319.21万股	-0.31
A股	集中竞价增持112.70万股	0.11
合计	1,072.70万股	1.0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投资款□ 其他□(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4,865.1579	33.42	35,937.8579	34.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865.1579	33.42	35,937.8579	34.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330.6391	16.61	17,330.6391	16.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330.6391	16.61	17,330.6391	16.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康宝华	合计持有股份	53.2268	0.05	53.2268	0.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3067	0.01	13.3067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9.9201	0.04	39.9201	0.04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2,249.0238	50.08	53,321.7238	51.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209.1037	50.04	53,281.8037	51.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39.9201	0.04	39.9201	0.04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1、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前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到期暨继续开展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公司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20,86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于2023年12月20日实施期限届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全部股份已到期收回。 2、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资本市场稳定,提升投资者信心,计划自2024年5月14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2,000万元。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增持情况与披露的增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增持计划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五)的规定。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若上述表格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4-056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22转债
转债代码:113683 转债简称:伟24转债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伟24转债”近期价格波动较大,截至2024年5月28日,“伟24转债”涨停,收盘价格为253.493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153.493%,转股溢价率118.06%,交易换手率653.85%,转股溢价率和交易换手率较高。当前“伟24转债”流通盘较小,存在一定的估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267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8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500.00万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46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28,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4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伟24转债”,债券代码“113683”。

二、可转债交易的具体情况

“伟24转债”交易价格于2024年5月24日、5月27日和5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15.23%,近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18.52%。截至2024年5月28日,“伟24转债”涨停,收盘价格为253.493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153.493%,转股溢价率118.06%,交易换手率653.85%。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伟24转债”近期交易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伟24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风险提示

(一)可转换债溢价和交易换手率较高的风险

“伟24转债”近期价格波动较大,截至2024年5月28日,“伟24转债”涨停,收盘价格为253.493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153.493%,转股溢价率118.06%,交易换手率653.85%。当前“伟24转债”流通盘较小,存在一定的估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对公司“伟24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29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94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5月27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开债券A	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945	519944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874	1.084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6,922,923.21	2,038,085.5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36,922,923.21	2,038,085.5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89	0.167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根据《长信富安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在每个封闭期内收益至少分配1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原则上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0%。

二、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5月30日
除息日	2024年5月3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6月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将以2024年5月30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份额于2024年5月3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6月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重要事项

1、本次分红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封闭期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2024年5月30日申请设置的分红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https://www.cxfund.com.cn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五、风险提示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初始面值或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29日